

##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2月8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2月13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9号软件大厦三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由董事长刘若鹏博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预计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仍有部分暂时闲置的资金。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若经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发生变更的，则前述闲置募集资金的管理可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变更后新实施主体继续进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2月14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2、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依托北京优势创新资源，服务北京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基于企业战略发展需要，围绕超材料尖端技术在军民两用融合领域前沿发展方向，构建国际化协同创新平台，进一步夯实超材料科研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启超材料”）拟在北京市昌平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光启尖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光启超材料”）。

北京光启超材料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光启超材料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00%。

因本次对外投资的金额加上公司过去十二个月累计的对外投资（不含之前已履行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的对外投资）金额已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故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14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北京光启尖端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3、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14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24）。

**三、备查文件**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